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3142)

總目： (60) 路政署  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  
綱領： (2) 區域及維修工程  
管制人員： 路政署署長(邱國鼎)  
局長： 運輸及物流局局長

問題：

有市民反映，西九龍公路及東區走廊路段時有大型垃圾及矮樹雜草，經常未有及時處理，影響道路安全。而政府今年預留1.46億元予路政署作「道路清潔、街景改善及綠化採用噴漿混凝土護面的斜坡」用途。就此，請提供1.46億元開支的服務細項、公路月均清潔次數以及承辦清潔服務商的數目。

提問人：江玉歡議員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：40)

答覆：

路政署在2024年撥作道路設施清潔、街景改善及綠化採用噴漿混凝土護面的斜坡的預算開支分別約為5,950萬元、8,560萬元及90萬元。

按現行機制，路政署委聘四個道路維修承建商負責全港快速公路的日常清潔工作(包括清掃街道和清理垃圾)，每日進行一次。巡查時如發現有植物有機會影響道路使用者的視線，亦會即日處理。有關承建商亦負責快速公路的路旁植物護養工作，會最少六個月進行一次。其他公共道路的清潔工作由食物環境衛生署負責，至於路旁植物護養工作，會視乎地點由不同部門負責，包括路政署、地政總署、康樂及文化事務署、漁農自然護理署等。

- 完 -